**需求参数**

1.分析方法:光度法(快速、动态、定量)；

2.反应温度:(37.0±0.5)℃；

3.最小样品量:10ul；

4.检测标本:血清；

5.线性范围:真菌(1-3)-β-D葡聚糖测定范围1pg/ml~625 pg/ml； 6.线性相关系数：|r|≥0.980；准确性:回收率 75%~125%；重复性:同一批号内 CV≤10%；批间差:不同批号间相对偏差<10%；

7.灵活简便:操作简单，随到随检；

8.自动计算结果:实验结束可自动计算样本中真菌(1-3)-β-D葡聚糖的含量。

**商务要求**

1、交货时间： 采购期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发货，每批次供货应于采购人提出采购需求申请后48小时内到货。 送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配送商配送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支持“票货同行”，即发生采购行为时，配送商支持发票随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一同送达我院，确保销售清单与发票对应产品一致，销售清单信息正确完整。

2、乙方提供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货物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。

3、乙方应将符合质量标准的货物交付给甲方，如有漏发应及时补齐，否则视为逾期交货。

4、货物保质期：保证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在到达采购单位时候，可使用有效期≥最大有效期\*2/3。

5、如发生质量问题，乙方接到甲方的电话通知后立即响应，并在24小时内派出代表赶到现场处置。

6、验收标准、规范：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。

7、付款方式：以实际采购量按月结算，货物验收合格后，收到全额发票后8个月内支付货款。付款前成交人未开具发票的，采购人有权不进行支付。

8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包装、检测、运输、保险、验收、售后服务、人员费用、配发服务、税金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全部相关费用。（2）履约验收所产生的的一切费用。（3）若配送企业配送的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为广西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（以下简称招采子系统）挂网目录产品，其价格必须能在招采子系统平台上执行线上采购。招采子系统挂网目录的医用耗材(含试剂）更新最低价（低于本院在供价格），供应我院的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也应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动态下调。

9、其他要求：

(1)由中标人送货上门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，报价时投标人应当考虑相关费用。

(2)安排至少1名固定人员在采购单位进行质量跟踪服务（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近1年任意连续三个月及以上的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，未经采购单位允许，固定人员不得随意变更）。

(3)突发事件或紧急试剂及使用科室应急，随叫随送，或按采购人时间要求完成，超过时间采购单位有权按合同违约处理（特殊情况另议）。

(4)中标人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、防潮、防震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，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；并按与采购人确定的运输方式将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，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。

(5)提供质量合格的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，并按供货批次提供质量检验证明。

(6)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订单要求及时将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收货地点；若采购人订单所列品种中标人暂不能提供，中标人应在接单后24小时内及时通知采购人。

（7）在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中标人负责。

（8）中标人提供的医用耗材（含试剂）在质量保证期内，因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，由中标人负责，费用从余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，不足另补。

（9）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人有违约问题的，采购人可暂缓资金结算，待违约问题解决后，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。

（10）接受采购人的临时抽检，检验样品由双方现场包装密封并签字，送有资质的相关部门检测，检测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。

（11）中标人在供货时须提供货物正规来源的证明材料，确保货物的质量符合国家、行业相关质量标准和交易合法。

（12）中标人实际配送的货物必须为合格品，不能以次充好或提供假冒伪劣产品，如出现有质量问题品种、滞销品种、近效期品种，应马上进行退换货处理，否则采购人有权中止采购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。